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 11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静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逐项审议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。审议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〈职工福利费开支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《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